

21 March 201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专家组  
2017年4月10至13日，维也纳

## 临时议程说明

### 临时议程

1. 组织事项：
  - (a) 会议开幕；
  - (b) 通过议程。
2. 秘书处关于大会第 65/230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22/7 号和第 22/8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最新通报。
3. 通过报告员编写的专家组第一和第二次会议审议情况概要。
4. 审议网络犯罪问题全面研究报告草稿及其评论意见，并审议今后在研究报告草稿方面的工作。
5. 交流信息：
  - (a) 国家立法；
  - (b) 最佳做法；
  - (c) 技术援助；
  - (d) 国际合作。
6. 审查备选方案，以针对网络犯罪而加强现有对策并提出新的国内和国际法律对策或其他对策。
7. 其他事项。
8. 通过报告。



## 说明

### 1. 组织事项

#### (a) 会议开幕

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专家组第三次会议将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举行。

#### (b)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大会在第 65/230 号决议中请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按照《关于应对全球挑战的综合战略：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系统及其在变化世界中的发展的萨尔瓦多宣言》<sup>1</sup>第 42 段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对网络犯罪问题以及各会员国、国际社会和私营部门就此采取的对策进行一次全面研究，包括就国家立法、最佳做法、技术援助和国际合作交流信息，以期审查各种备选方案，加强现有的并提出新的国内和国际打击网络犯罪的法律对策和其他对策。

专家组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至 21 日在维也纳举行。在这次会议上，专家组审议并通过了该项研究的一组专题和一种方法（E/CN.15/2011/19，附件一和二）。

大会在第 67/189 号决议中赞赏地注意到专家组的工作，并鼓励专家组加强努力，以完成工作并适时向委员会提交此项研究的结果。

专家组第二次会议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举行。在这次会议上，专家组注意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依据大会第 65/230 号决议所载的任务以及专家组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供在网络犯罪问题的影响和对策全面研究中审议的一组专题和研究方法，在专家组指导下编写的对网络犯罪问题及各会员国、国际社会与私营部门对策的全面研究报告。

如专家组第二次会议报告（UNODC/CCPCJ/EG.4/2013/3）所述，会上对研究报告的内容、结论和提出的备选方案表达了不同的意见。专家组讨论了未来的方向，并建议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该研究报告。

委员会在其题为“加强国际合作打击网络犯罪”的第 22/7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请秘书处将网络犯罪问题全面研究报告翻译成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并适时向会员国分发，征求其意见，以协助专家组履行其任务授权。

在该决议中，委员会请专家组在秘书处的协助下酌情为履行其任务授权继续开展工作。

依照委员会第 22/7 号决议，秘书处在 2015 年和 2016 年布置将网络犯罪问题全面研究报告翻译成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sup>2</sup>并分发给会员国，征求其意见。这些意见收到时的原样转载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网站。<sup>3</sup>

<sup>1</sup> 大会第 65/230 号决议，附件。

<sup>2</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www.unodc.org/unodc/en/organized-crime/emerging-crimes.html](http://www.unodc.org/unodc/en/organized-crime/emerging-crimes.html)。

依照第 22/7 号决议，秘书处于 2016 年协助会员国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职司委员会议事规则，重新召集了专家组主席团。<sup>4</sup>重新召集的扩大主席团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举行。

扩大主席团在 2016 年 12 月 27 日通过默许程序决定了专家组第三次会议的会期。扩大主席团在 2017 年 3 月 15 日举行的会议上商定了会议的临时议程。

拟议工作安排（见附件）是根据关于委员会第 22/7 号决议的财务说明（[E/CN.15/2013/CRP.10](#)，附件十八）拟定的，目的是使专家组能够在规定时间内按照本次会议可用的会议服务履行其被赋予的职能。可用的资源将允许在四天内举行八次配有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口译的全体会议。

## 2. 秘书处关于大会第 65/230 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 22/7 和 22/8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最新通报

在议程项目 2 下，秘书处将口头报告大会第 65/230 号决议和委员会第 22/7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此外，专家组还将收到秘书处编写的一份有关委员会第 22/8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会议室文件，供其审议。

### 文件

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及会员国、国际社会和私营部门就此采取的对策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的报告（[E/CN.15/2011/19](#)）

秘书处关于委员会第 22/8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说明（[UNODC/CCPCJ/EG.4/2017/CRP.1](#)）

## 3. 通过报告员编写的专家组第一和第二次会议审议情况概要

委员会在第 22/7 号决议中请专家组审定其第一和第二次会议的审议情况概要报告，并请秘书处将这些报告以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分发给会员国，以供专家组通过。

在重新召集的专家组扩大主席团第一次会议上，报告员告知扩大主席团，他目前正在对专家组第一和第二次会议审议情况概要进行定稿，预计将在 2017 年 1 月底之前完成工作。在这次会议上，主席除其他外请报告员在 2017 年 1 月底之前完成概要定稿。

为审议议程项目 3，专家组将收到报告员编写的分别于 2011 年 1 月 17 日至 21 日和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专家组第一和第二次会议概要。

<sup>3</sup> 可在以下网址查阅：[www.unodc.org/unodc/en/organized-crime/comments-to-the-comprehensive-study-on-cybercrime.html](http://www.unodc.org/unodc/en/organized-crime/comments-to-the-comprehensive-study-on-cybercrime.html)。

<sup>4</sup> 重新召集的专家组主席团成员如下：主席，Doctor Mashabane（南非）；副主席，Gustavo Meira Carneiro（巴西）、Yanduan Li（中国），以及东欧国家组的轮值主席；报告员，Christopher D. Ram（加拿大）。此外，专家组扩大主席团成员还有：各区域组主席和 77 国集团主席、欧洲联盟以及俄罗斯联邦代表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

## 文件

报告员编写的 2011 年 1 月 17 日至 21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专家组第一次会议审议情况概要（UNODC/CCPCJ/EG.4/2017/2）

报告员编写的 2013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专家组第二次会议审议情况概要（UNODC/CCPCJ/EG.4/2017/3）

### 4. 审议网络犯罪问题全面研究报告草稿及其评论意见，并审议今后在研究报告草稿方面的工作

委员会在第 22/7 号决议中除其他外请秘书处将网络犯罪问题全面研究报告翻译成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并适时向会员国分发，征求其意见，以协助专家组履行其任务授权。为审议议程项目 4，专家组不妨参阅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网站上登载的所收到的评论意见。

### 5. 交流信息

在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通过的、经大会第 70/174 号决议核可的《关于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纳入更广泛的联合国议程以应对社会和经济挑战并促进国内和国际法治及公众参与的多哈宣言》中，会员国注意到全面研究网络犯罪问题及会员国、国际社会和私营部门就此采取的对策的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专家组的的活动，并邀请委员会考虑建议该专家组继续在其工作基础上就国家立法、最佳做法、技术援助和国际合作交流信息，以期审查备选方案，针对网络犯罪加强现有的对策并提出新的国内和国际法律对策或其他对策。

### 6. 审查备选方案，以针对网络犯罪而加强现有对策并提出新的国内和国际法律对策或其他对策

在议程项目 6 下，专家组不妨按照《多哈宣言》，根据在国家立法、最佳做法、技术援助和国际合作等方面的信息交流，审查备选方案，以针对网络犯罪而加强现有对策并提出新的国内和国际法律对策或其他对策。

### 7. 其他事项

秘书处尚未注意到需在项目 7 之下提出任何议题，目前预期不会有任何关于这一项目的文件。

### 8. 通过报告

将在议程项目 8 下通过专家组会议的报告。

## 附件

## 拟议工作安排

日期	时间	项目	标题或说明
4月10日, 星期一	上午10时至 下午1时	1(a)	会议开幕
		1(b)	通过议程
	2	秘书处关于大会第65/230号决议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22/7和22/8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最新通报	
4月11日, 星期二	下午3时至6时	3	通过报告员编写的专家组第一和第二次会议审议情况概要
	上午10时至 下午1时	3	通过概要(续)
		4	审议网络犯罪问题全面研究报告草稿及其评论意见, 并审议今后在研究报告草稿方面的工作
	下午3时至6时	4	审议全面研究报告草稿(续)
	5	交流以下方面的信息: (a)国家法规; (b)最佳做法; (c)技术援助; (d)国际合作	
4月12日, 星期三	上午10时至 下午1时	5	交流信息(续)
		6	审查备选方案, 以针对网络犯罪而加强现有对策并提出新的国内和国际法律对策或其他对策
4月13日, 星期四	下午3时至6时	6	审查备选方案(续)
	上午10时至 下午1时	7	其他事项
	下午3时至6时	8	通过报告